



財團法人
劉耀瑋青年國際志工基金會
International L.Y.W. Youth Foundation

2018 第六屆「非你莫屬-國際志工補助計畫」關懷特定青年

媒合平台：社團法人願景青年行動網協會 VYA

一、目的

為提供經濟相對弱勢之在學青年及新住民學子有機會參與國際志工活動。

二、辦理單位

財團法人劉耀瑋青年國際志工基金會 04-26153117#1111

社團法人願景青年行動網協會 02-23654907



三、名額與申請資格

(一) 名額：經複選後，6 名為限 (可不足額錄取)。

(二) 申請資格：

1.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年滿 18 至 30 歲之在學青年。
2. 青年之學籍證明 (若當年度為新生入學，可提供入學通知)。
3. 本計畫所指之關懷特定青年是為經濟相對弱勢青年，需檢附下列文件(擇一即可)：
 - (1) 持有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中低收入或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
 - (2) 或持有申請「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之證明者。
 - (3) 或持有經政府立案之「法人團體弱勢扶助對象」之證明者。
 - (4) 新住民之身分證明(戶籍謄本或其他資料)。
4. 以未曾受領過其他相關補助計畫之青年為優先。

四、補助標準

補助對象於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間，前往 VYA 提供之非洲及拉丁美洲的特定國家，進行為期 2 周以上之專案服務。

(註) 出發期間若為外交部公佈國外旅遊警示國家 (紅色及橙色等級)，須終止原訂計畫，修正申請計畫，並由補助單位重新核定獎助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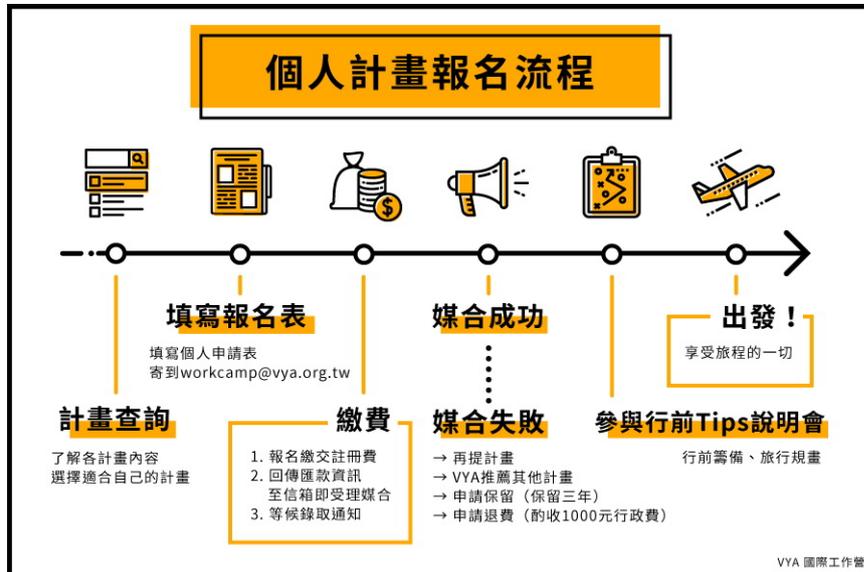
五、補助項目及金額說明

洲別	國家	補助金額
非洲	肯亞、坦尚尼亞、摩洛哥、烏干達	50,000 元
拉丁美洲	墨西哥、厄瓜多、哥斯大黎加	

六、申請程序

請依照 VYA 協會之海外個人志工計畫步驟進行。

請參考此網頁：<https://goo.gl/vMoc6u> 洽詢電話：02-23654907



VYA 報名資訊



(一) 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28 日 17:00 止 (以 email 收件日期為憑)。

(二) 申請方式：將下列文件 email 至 VYA 信箱(vya@vya.org.tw)，信件標題為：「非你莫屬-國際志工補助計畫」申請：王大同 (你的姓名)

1. 下載並填寫 VYA 報名表
2. 中文計畫動機信：撰寫不規格式，唯務必包含下列四點
 - (1) 參與此計畫的個人原因
 - (2) 此趟志工旅程對個人的意義
 - (3) 對計畫有興趣的原因
 - (4) 志工旅程中的參與學習之規劃
3. 檢附經濟相對弱勢青年證明掃描電子檔

七、遴選方式

(一) 初選：VYA 組成遴選小組進行書面審核。

1. 時間：2018 年 03 月 29 日-03 月 30 日。
2. 遴選原則：以報名表、動機信內容之完整性、對參與計畫瞭解程度，進行書面審核。
3. 人數：初選錄取 10 名青年。

(二) 複選：初選通過之青年，由劉曜璋青年國際志工基金會組成遴選小組，進行簡報評選。

1. 時間：2018 年 04 月 10 日 14:00~17:00
2. 地點：劉曜璋青年國際志工基金會 (台中市沙鹿區清泉路 1 號)
3. 遴選原則：製作 10 分鐘的簡報，呈現自己欲如何執行專案，並分享自己認為什麼是



國際志工、印象深刻的受助經驗以及想要怎麼成為傳愛大使。

4. 人數：複選通過名額以 6 名為限 (可不足額錄取)

(三) 遴選結果通知：

1. 初選：2018 年 4 月 2 日前公告通知。

2. 複選：劉曜瑋青年國際志工基金會於 2018 年 4 月 10 日於官網及粉絲專頁公告通知。

八、受補助者須同意以下條件，否則視同放棄：

(一) 補助款分二階段撥款，第一階段補助 80%；待專案完成後，需參與回國討論會、至少參加 1 場分享會及繳交心得，才會撥付第二階段 20%之補助金額。

(二) 出國前義務：

1. 須參加劉曜瑋基金會於 2018 年 6 月中旬辦理的頒獎典禮，於當天繳交領據、存摺影本、影音授權使用同意書、家長同意書、計畫執行同意書，並領取會旗，於專案服務期間，妥善運用本會旗幟進行拍照。

2. 須參與 VYA 於 6 月 10 日在台北辦理的行前準備說明會，以進行更適當的行前準備。

(三) 參與時義務：

獲選者於專案服務期間，若於個人臉書發表服務過程的照片、心得，請將文章設為公開，供非你莫屬粉絲專頁運用。

(四) 回國後義務：

1. 須繳交文件，請於 10 月 31 日前繳交：

(1) 台灣-服務國之來回登機證及機票收據。

(2) 文字報告一份及 5 分鐘短片一份：此行所見所聞、遇困難如何處理、如何融入當地、個人對志工服務的感受或反思等。

2. 須參與分享會與培訓

(1) 須參加劉曜瑋青年國際志工基金會辦理之回國討論會，及至少在兩場由 VYA 或劉曜瑋基金會辦理之分享會擔任分享者，分享志工旅程中的故事。

(2) 須參加 VYA 舉辦之「實習領隊培訓」：協助受補助者整理志工成長學習，並能與其他不同經驗台灣志工互動交流，學習從不同的角度進行志工服務，預定於 10 月 19 日至 10 月 21 日舉辦。

LET'S TRY SOMETHING NEW!